

(c) 用综合办法促成一个包括所有样式和方法的具有更大效用和更高效率的运输和通讯网, 特别发展区域内和区域间的运输和通讯联系, 以及在维护和协调各运输通讯网、制定关税和物质规划等领域取得发展;

(d) 鼓励该地区在运输和通讯领域内有效的协调和合作;

2. 请秘书长向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和西亚经济委员会的执行秘书提供一切必要的便利, 支助他们实际而综合地制订十年区域行动方案, 并动员必要的国际支助, 以成功地执行十年方案, 同时铭记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第 236(XL) 号决议序言部分第七段的内容;

3. 敦促所有的有关国际组织, 特别是联合国开发计划署, 为有效地执行十年区域行动方案作出贡献和提供援助;

4. 请各国政府, 特别是发达国家政府作出贡献, 并有效地参与执行区域行动方案, 以实现十年的目标;

5. 请秘书长向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1986 年第二次常会提交一份关于本决议执行情况报告, 并于此后每两年提交一份报告, 直至十年结束。

1984 年 12 月 18 日

第 104 次全体会议

## 39/228. 国际人口会议

大会,

回顾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关于在 1984 年召开国际人口会议的 1981 年 11 月 25 日第 1981/87 号决议,

还回顾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1982 年 4 月 30 日第 1982/7 号决议, 1982 年 7 月 27 日第 1982/42 号决议和 1983 年 5 月 26 日第 1983/6 号决议,

进一步回顾大会 1983 年 12 月 19 日第 38/148 号决议,

1. 赞同国际人口会议的报告, 内载关于进一步执行《世界人口行动计划》的建议;<sup>195</sup>

2. 欢迎并坚决支持人口会议在 1984 年 8 月 14 日通过的《关于人口与发展的墨西哥城宣言》;<sup>196</sup>

3. 表示感激墨西哥政府和人民的盛情款待、合作和支持;

4. 赞扬联合国秘书长和人口会议秘书长成功地组织了人口会议;

5. 确认社会、经济和人力发展的主要目的是改善人民的生活水平和生活素质, 而人口方面的目标和政策则是发展目的的组成部分;

6. 还确认人口增长、高的死亡率和发病率以及人口移动问题, 仍然是令人深感忧虑的问题, 对此必须立即采取行动;

7. 强调在执行人口会议的建议时, 必须尊重国家主权, 反对一切形式的种族歧视, 包括种族隔离, 并促进社会和经济的发展、人权与个人自由;

8. 重申人口会议重视制定和执行具体政策以提高妇女在人口政策和方案领域的地位和作用, 并且需要注意人口结构上的具体问题;

9. 请各国政府审议关于在国家一级采取行动的提议, 并根据它们本国的计划、需要和要求, 执行适当的人口政策和方案;

10. 强调必须在人口领域进行国际合作, 以便执行人口会议通过的提议, 并就此呼吁国际社会考虑到发展中国家不断增长的需要和日益加紧的努力, 为人口活动提供适当而充分的国际支持和援助, 尤其是通过联合国人口活动基金提供此种支持和援助, 以便保证更有效地提供人口方面的援助;

11. 请人口委员会第二十三届会议在其权限范围内, 审查人口会议的提议及其对联合国系统的活动的影响, 并将其意见提交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1985 年第一届常会;

<sup>195</sup>《1984 年国际人口会议的报告, 1984 年 8 月 6 日 - 14 日, 墨西哥城》(联合国出版物, 出售品编号: E.84.XIII.8 和更正), 第一章, B 节。

<sup>196</sup>同上, A 节。

12. 请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在其 1985 年第一届常会上审查人口会议关于进一步执行《世界人口行动计划》的建议, 以便提供联合国系统内关于人口问题的通盘政策准则, 并根据《行动计划》和人口会议各项有关建议, 在适当的基础上着手或继续进行《行动计划》的审查、监测和评价工作;

13. 请秘书长针对与国际合作的作用有关的进一步执行《世界人口行动计划》的建议, 特别是建议 83,<sup>197</sup> 并考虑到各国代表团提出的建议, 同时参考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审议情况, 立即采取适当行动, 并尽早但最迟于 1986 年, 通过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向大会报告各项建议的执行情况。

1984 年 12 月 18 日

第 104 次全体会议

### 39/229. 防备有害健康和环境的产品

大会,

重申其 1982 年 12 月 17 日第 37/137 号决议和 1983 年 12 月 19 日第 38/149 号决议,

满意地注意到秘书长关于有害健康和环境的产品报告,<sup>198</sup>

考虑到秘书长关于就被禁的危险化学物品和不安全的药品交换资料的报告,<sup>199</sup> 并对很多国际论坛为交换有关这些产品的资料正在作出的努力表示欢迎,

1. 感谢并赞扬秘书长分发关于已被禁止使用和(或)销售、撤出市场、严加限制或就药品而言未获政府批准的产品的综合清单初版;

2. 重申感谢各国政府在编制综合清单中所提供的合作, 并吁请所有尚未这样作的政府提供必要的资料, 以便列入清单增订版内;

3. 满意地注意到联合国系统有关机关、组

织、机构以及其他政府间组织对清单的印发工作提供合作, 并吁请这些单位, 特别是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世界卫生组织、国际劳工组织、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关税和贸易总协定及联合国跨国公司中心就清单增订版的编制工作继续提供充分合作;

4. 表示感谢非政府组织在这方面提供的合作, 并促请这些组织就综合清单的编制工作, 特别是在查明可能取得各国政府资料的来源, 以及在取得各国政府管制行动的资料方面, 继续向秘书长提供合作;

5. 决定:

(a) 每年分发一份最新综合清单, 并以电算机可以直接取得的方式向各国政府和其它用户提供资料;

(b) 为尽量节省开支, 每年应轮流用联合国各正式语文出版并分发综合清单, 每年使用的语文不得超过三种, 每一语文的使用频率应该相同;

(c) 根据大会第 37/137 号决议的规定, 应与联合国系统各有关机关、组织和机构合作, 不断审查综合清单的编列格式, 以期加以改进, 同时应考虑到清单的补充性质、各国政府对这一问题已有的经验和已发表的意见, 秘书长应向大会第四十一届会议提交下一份审查报告;

(d) 审查综合清单时应特别审查在清单中列入关于管制行动的法律、公共卫生和商业方面的资料以及关于安全使用产品的补充资料的利弊;

6. 敦促进口国注意联合国跨国公司中心、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国际劳工组织、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世界卫生组织和关税及贸易总协定已获得内容广泛的法律、公共卫生和安全资料, 利用这些组织提供资料的设施, 其中有些还可以直接从电算机取得资料;

7. 请秘书长在有关的专门机构的协助下, 就目前在联合国系统内作业的各项资料交换系统的评价结果, 向大会第四十一届会议提出报告;

8. 请秘书长以及联合国系统各主管机关、组织和机构, 在发展中国家提出要求时, 继续向它们提供

<sup>197</sup>同上, B 节, 第 37 段。

<sup>198</sup>A/39/452。

<sup>199</sup>A/39/290-E/1984/120。